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本院动态](#)

浙江大学物理学系2022年“申请-考核”制普通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录取工作办法

编辑: 时间: 2022年03月05日 访问次数:2247

2022年物理学系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将以立德树人成效为根本标准,按照健康第一、公平至上、质量为先的要求,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机制改革,做到统筹兼顾、精准施策、严格管理,切实稳妥做好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经我系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我系“申请-考核”制普通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方案如下:

一、组织与领导

我系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物理学系博士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负责受理考生的质疑、申诉,具体名单及联系方式如下:

组 长: 颜鹍、王业伍

副组长: 王凯、邹安川

成 员: 仇志勇、陈海、刘钊、刘洋、许祝安、阮智超、李敬源、陈飞燕、赵道木、袁辉球、盛正卯、景俊、傅国勇、游建强、郑丽玲、郎启浩

申诉联系人: 邹安川

申诉联系电话: 0571-87952329

电子邮箱: zac@zju.edu.cn

二、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及名称	招生人数
070200物理学	2名

最终录取结果按生源情况决定。

三、复试形式和要求

复试包括“专业基础笔试”和“综合面试”。

1、笔试:

①笔试形式: 在多道题的题库中,选择部分试题作答。

②笔试内容（题库范围）：物理学专业本科课程：量子力学、热力学统计物理、电动力学

2、面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学术水平考核

考核方式：每人准备15分钟的ppt，展示硕士期间学习、科研成果。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复试全程录音录像。

3、成绩：

复试成绩=专业基础笔试成绩（折合成100分）*65%+综合面试成绩*35%

复试不合格者（折合成百分制后低于60分）不予录取。

物理系将结合复试成绩和招生名额，遵照择优录取、宁缺勿滥的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浙江大学研究生招生处审批。

4、复试安排：

笔试时间：2022年3月25日 下午 13:30；

笔试地点：浙江大学玉泉校区物理学系教12-201；

面试时间：2022年3月26日 上午9:00

面试地点：浙江大学玉泉校区物理学系教12-203；（提前30分钟到教十二201集合，并将ppt拷入指定电脑）

四、录取

我系根据招生复试录取方案，综合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笔试和面试成绩、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录取：按复试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录取。其中：思想品德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资格审查

2022年3月25日下午13:00前持以下材料于考场入口提交工作人员：

1、有效身份证（原件）

2、应届生携带中国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生携带前置学历学位证书（国外获得学位者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书）；

3、应届生携带  http://physics.zju.edu.cn/ueditor/themes/default/images/icon_pdf.gif
[应届毕业硕士研究生资格保证书.pdf](#)

4、在读博士研究生携带培养单位同意报考意见

上述需核验的证件（准考证、保证书除外）均需准备复印件，资格审查时上交招生学院（系）。

六、体检

拟录取考生按照教育部文件要求自行在二甲及以上医院体检，并将体检表于4月30日前寄我系。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如有特殊情况考生须及时与报考学院（系）联系。

七、拟录取与信息公示

物理学系博士研究生招生委员会根据申请者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学术水平综合考核成绩和体检结果等，在2022年招生计划内按照“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原则集体审议确定拟录取名单，博士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拟录取结果进行审核，并报浙江大学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公示审定后公示。

七、其它说明

- 1、申请人需如实提供申请材料，一发现有造假行为，立即取消其申请或学习资格。
- 2、所有申请者的录取资格只在2022年有效，不保留入学资格。
- 3、本办法由浙江大学物理学系博士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以学校规定为准。